

债券代码：182635.SH

债券简称：22 常滨 01

债券代码：152470.SH

债券简称：G20 滨江

常州滨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权内部无偿划转的公告

常州滨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滨江”或“发行人”或“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股权划转情况概述

根据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集团下属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及经营范围变更的方案》，发行人将持有的子公司常州新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港公司”或“标的公司”）100%股权无偿转让给发行人下属全资子公司常州滨江环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江环保”或“受让方”）。转让完成后，受让方将持有新港公司100%股权。该部分股权不存在被质押情况。

本次划转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仍然是常州市人民政府。本次变更系合并范围内的股权无偿划转，不会导致发行人合并范围发生变动，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股权划转对方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常州滨江环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003239103754

注册地址：常州市新北区东海路 202 号 24 幢

主要办公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东海路 202 号 1 号楼 5 楼

法定代表人：何宁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常州市人民政府

主要业务及其最近一年开展情况：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整治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资信状况：正常

（二）与发行人关系

常州滨江环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本次变更系发行人合并范围内的股权无偿划转。

三、标的公司情况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常州新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常州市新北区东海路 202 号 24 幢

成立时间：2000 年 3 月 28 日

注册资本：100,000.00 万元人民币

发行人持股比例：100%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未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1,130,097.2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土地整治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业务及其最近一年开展情况

常州新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土地整治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1年，新港公司稳健经营，实现营业收入178,775.43万元，净利润20,408.17万元。

（三）主要财务情况

常州新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2020年及2021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表：新港公司2020年（末）及2021年（末）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末/年度	2020年末/年度
总资产	2,572,452.08	2,425,348.00
货币资金	184,359.20	512,834.27
总负债	1,398,835.99	1,272,881.13
净资产	1,173,616.10	1,152,466.87
营业收入	178,775.43	197,291.68
净利润	20,408.17	15,298.4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21,496.91	344,542.13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7,878.76	-69,321.52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35,406.96	79,663.12

四、股权划转的主要内容

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将发行人持有的子公司常州新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 100%股权无偿转让给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常州滨江环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目前上述股权变更已完成工商登记。

五、重大投资的其他披露事项

发行人召开董事会会议对转让标的公司股权事项作出决议，通过《关于集团下属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及经营范围变更的方案》。董事会应参会人数 5 人，实际参会人数 5 人，该事项经董事会全票通过。

上述决策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六、持有人会议安排

上述股权划转不构成发行人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不会导致发行人合并范围变化，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触发持有人会议召集情形。

七、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公司仍然保持正常稳健经营，股权内部无偿划转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交易所债券市场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常州滨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股权内部无偿划转的公告》之盖章页)



常州滨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9日